

## ■教育整顿进行时

## 传承红色基因 筑牢政治忠诚

### 宜章县司法局开展红色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黄展徕 钟薇)3月25日下午,宜章县司法局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湘南起义纪念馆开展以“传承红色基因,筑牢政治忠诚”为主题的红色教育。

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启动以来,宜章县司法局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第一时间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制定实施方案,组建工作专班,实现了高标准落实、高质量开局。

学习教育环节是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首要环节,为做好学习教育工作,该局精心谋划,出台《宜章县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环节工作方案》,绘好时间表,制定任务书,坚持“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相结合,突出抓好政治教育、党史教育、



宜章县司法局干部职工在湘南起义纪念馆接受红色教育。

警示教育、英模教育。通过集中教学、个人自学、以考促学、讨论互学及一把手讲党课、参加政治轮训、实地教学、撰写心得体会、先进事迹报告会、观看视频资料等方式,实现全员参与、全面学习。该局还为每名干部配齐“一套学习书籍、一本制式学习笔记本、一本知识问答手册”等学习资料,推动学习教育阶段有力有序开展,为全面开展教育整顿汇

聚精神动力,打牢思想根基。

宜章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小英表示,宜章县司法局在切实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规定动作的同时,将结合司法局职责职能,以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和公证、司法鉴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重点,集中推出一批便民措施,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需求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 苏仙区法院以案为鉴开展警示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王晶)3月25日上午,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原郴州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局局长曾文涉嫌受贿罪、玩忽职守罪一案。郴州市政府办、郴州监狱、郴州市强制戒毒所、苏仙区委政法委、区检察院、市公安苏仙分局、区司法局等单位干部职工,以及该院干警共计200余人参加旁听,零距离接受警示教育。

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曾文身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单独或者伙同他人非法收受经济开发区相关企业人员所送财物,共计30.9万元,个人得赃款20.9万元,数额巨大。此外,曾文在工作中不认真履职、玩忽职守,致使公共财产遭受重大损失,数额达3747万余元,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已触犯《刑法》,应当以受贿罪、玩忽职守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庭审结束后,法庭宣布择期宣判。

为增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实效,深化警示教育效果,根据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安排,苏仙区法院把庭审现场变成队伍教育整顿警示教育课堂,利用身边案例,以案明纪、以案说法、以案促改,教育引导广大干警进一步增强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有力助推教育整顿向纵深发展。

## 资兴法院集中兑现1239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李兵)3月26日,资兴法院召开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暨“我为群众办实事”集中兑现大会,通报今年以来执行工作情况,并向12名申请执行人共兑付执行案款1239万元。

据党组成员、执行局长姚永飞通报:今年以来,资兴法院执行工作按照“一性两化”的工作思路,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在加强执行联动、规范执行行为、突出执行强制性方面下功夫,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今年以来共收案525件,实际执结案件241件,实际执结率45.9%;实际执行到位率26.4%,执行到位标的6928万元。一是抓执行强制性,保持惩治失信高压态势。今年来共司法拘留18人,罚款43人次,发布失信123人次,限制高消费139人次。二是抓执行信息化,依托信息化提升执行质效。全面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引入专业公司负责拍品询价、展示、挂网等工作。今年来共开展网络拍卖成交10件,成交额311.4万元,标的物成交率71.43%,溢价率17.02%。三是抓执行规范化,健全执行工作制度机制。推行专项执行与常规执行相结合的团队办案模式,破解案多人少矛盾,设立执行专门接待室,安排专人负责执行案件当事人接待工作。全面建立网格协执制度,实现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平台与各乡镇综治网格平台相对接。

下一步,资兴法院将继续坚持“切实解决执行难”的工作目标,迎难而上,创新执行方法,提高执行能力,用心用力办好每一个执行案件。

## 嘉禾多部门联动铺就安全路

本报讯(通讯员 邓和明 曹国胜)近日,嘉禾县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办组织相关部门,积极拓展联动工作机制,在全县大力开展交通顽瘴痼疾整治,严厉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违规行为,针对建筑工地、马路市场、危桥危路等场所建立健全职能分组体系,集规范整治、隐患排查、督导检查于一体,周密部署、各司其职,形成“拉网式、地毯式、起底式”大范围整治圈,全力维护交通秩序。

该县对54条农村公路、桥梁及时展开技术定期检测,对危桥旧桥进行分类分级。此外,积极争取专项资金,联动相关设计勘察单位,对旧桥旧路进行维修加固,对X199线毛家桥等危桥危路实行交通管制和改址重建,实现风险隐患动态清零,为广大村民铺就交通出行的安全路、放心路。

“这段时间我们主要负责严查酒驾毒驾、无证驾驶等违法违规驾驶行为,对各个乡镇的马路市场开展规范化整治行动,杜绝占道经营、乱搭乱建等现象,同时加大安全思想宣传力度,让市场经营者和农户们能形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嘉禾县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办常务副主任胡平表示,接下来,嘉禾县将继续强化部门联动效应,扎实抓好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同步跟进督导检查,推进执法队伍依法履职,为群众营造一个安全、舒心的良好交通环境。

## 汝城法院执结一起10年前积案

本报讯(通讯员 罗圆 张勋)申请执行人朱某为朋友担保偿还债务,朋友却躲避执行拒不偿还,经过近10年的艰辛努力,近日,汝城县法院执结这起追偿权纠纷案。

朱某与被执行人袁某原为朋友关系,20年前,袁某向县附城基金会借款,朱某作为担保人为其多笔借款提供担保。后因袁某未按期还款,朱某代其向县附城基金会偿还了借款。2011年,朱某向法院起诉,要求袁某清偿朱某代其清偿的债务,该院经审理支持了朱某的诉讼请求。朱某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执行干警发现被执行人袁某常年在外,无正当职业收入,数次上门寻找都未见其身影,穷尽执行措施未能查询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此后,朱某走上了长达10年的申诉信访之路。

今年3月24日晚,汝城法院执行干警经多方打听得知了被执行人袁某的行踪,便设卡蹲点,经过3个多小时蹲守,终于将袁某堵在家中,当晚便将其拘传到庭,并连夜通知朱某到庭进行调解。经过艰辛努力,这起长达10年的执行积案终于得以执结。

## 被指控受贿千余万元

### 郴州水利局原局长黄伟清受审

本报讯(通讯员 朱锋云)3月30日,郴州市北湖区法院公开审理市水利局党组原书记、局长黄伟清受贿一案。该案由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徐湘龙担任审判长,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欧阳光军担任公诉人。

检方指控,2013年至2019年,被告人黄伟清在先后担任郴州市信访局党组副书记、书记、局长,郴州市林业局党组书记、局长,郴州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承揽、项目中标、工程款拨付等事项上提供帮助,单独或伙同其子黄宸(另案处理)收受邱湘等人所送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1005.79万元(其中未遂47.9万元)。

依照最高人民法院“三项规程”的要求,严格执行刑事诉讼法规定,北湖区法院召开了庭前会议。庭审中,法庭宣读了庭前会议



庭审现场。

报告,明确了控辩双方争议焦点,公诉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黄伟清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围绕指控的事实充分发表了意见,黄伟清作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悔罪。本案将择期宣

判。

部分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区教育整顿督导组、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部分干警等共计100余人旁听了庭审。